FEB122026_04B2203 · EB-1A · 中文参考译文

AAO 非先例决定。非官方中文译文，以英文原件为准。

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
行政上诉办公室
非先例决定

案卷编号：40988436 日期：2026年2月12日

对服务中心运营处（SCOPS）决定的上诉

表格 I-140，外籍工人移民申请（杰出能力）

申请人是一名企业高管，寻求被归类为具有杰出能力的个人。参见《移民与国籍法》（本法）第203(b)(1)(A)条，8 U.S.C. § 1153(b)(1)(A)。这一第一优先类别使移民签证可供那些能够通过持续的国家或国际声誉证明其杰出能力、且其成就已通过大量文件在其领域内得到认可的外国人使用。同上。

SCOPS驳回了该申请，认定申请人既未证明其获得了重大、国际公认的奖项，也未证明其至少满足10项初步证据标准中的3项。此事现依据8 C.F.R. § 103.3由本办公室审理上诉。

申请人负有以优势证据证明其资格的责任。Matter of Chawathe, 25 I&N Dec. 369, 375-76 (AAO 2010)。本办公室对此事项中的问题重新审查（de novo）。Matter of Christa's, Inc., 26 I&N Dec. 537, 537 n.2 (AAO 2015)。经重新审查，本办公室将驳回上诉。

一、法律

本法第203(b)(1)条使签证可供具有杰出能力的移民使用，如果：

(i) 该外国人在科学、艺术、教育、商业或体育方面具有杰出能力，该能力已通过持续的国家或国际声誉得到证明，且其成就已通过大量文件在其领域内得到认可，

(ii) 该外国人寻求进入美国以继续在其杰出能力领域内工作，且

(iii) 该外国人进入美国将未来实质性惠及美国。

“杰出能力”一词仅指那些“已升至其努力领域最顶端的一小部分比例”的个人。8 C.F.R. § 204.5(h)(2)。实施条例8 C.F.R. § 204.5(h)(3)规定了一种多部分分析。首先，申请人可以通过一次性成就（即重大、国际公认的奖项）证明持续声誉及其成就在领域内得到认可。如果该申请人未提交此证据，则其必须提供足够的合格文件，满足8 C.F.R. § 204.5(h)(3)(i)-(x)所列10个类别中至少3个（包括奖项、特定媒体上的已发表材料以及学术文章等项目）。

当申请人满足这些初步证据要求时，本办公室随后在最终实质审查中考虑所提供材料的整体情况，并评估记录是否显示持续的国家或国际声誉，以及是否证明该个人属于其努力领域最顶端的一小部分比例。参见Kazarian v. USCIS, 596 F.3d 1115 (9th Cir. 2010)。

二、分析

申请人将其事业描述为计划在美国创立并经营一家石油商业咨询公司。

SCOPS认定记录满足8 C.F.R. § § 204.5(h)(3)(iv)和(ix)的标准，但不满足8 C.F.R. § § 204.5(h)(3)(ii)-(iii)、(v)和(viii)的标准，并指出申请人未主张其余标准下的资格。在上诉中，申请人再次主张记录满足8 C.F.R. § § 204.5(h)(3)(iii)和(viii)的标准，此外还满足8 C.F.R. § § 204.5(h)(3)(iv)和(ix)的标准。1

A. 高薪或其他显著高报酬

在转向SCOPS认定记录不满足的标准之前，本办公室基于下述理由撤回SCOPS关于记录满足8 C.F.R. § 204.5(h)(3)(ix)标准的结论。

8 C.F.R. § 204.5(h)(3)(ix)的标准要求“[证]据表明该外国人就其服务已获得高薪或其他显著高报酬，相对于该领域中的其他人。”

申请人提交了2023日历年的收入信息，包括美国国税局W-2表格，工资和税务报表；以及美国国税局1040表格，美国个人所得税申报表。申请人还提交了美国劳工部劳工统计局（BLS）的信息，其中评述了2023年和2024年首席执行官、高层管理人员以及总经理和运营经理的工资。SCOPS在决定中以及此前的一份证据请求（RFE）中对这一标准的分析程度仅为一份简短的证据清单和一句该标准已满足的结论性陈述。

1 申请人未在上诉中主张——且记录也不支持该结论——记录满足8 C.F.R. § § 204.5(h)(3)(i)-(ii)、(v)-(vii)或(x)的标准。

关于2024年工资的BLS信息不能说明2023年——即申请人提交其收入信息的日历年——的工资情况。此外，即使申请人提交的对应年份的有限BLS信息，其涉及的也是所有行业和领域中具有这些一般职业头衔的个人的工资，而未区分不同行业和领域之间可能差异巨大的工资差别。因此，关于这些概括性职业类别中工资的信息，对于确定申请人的收入与其同领域其他人相比如何，即使该信息适用于所涉同一年份，其参考价值也极小。申请人未另行提交关于其在2023年以外任何年份的工资或其他服务报酬的证据，也未另行提交关于其2023年收入与其同领域其他人相比如何的信息。因此，记录不支持申请人就其服务已获得高薪或其他显著高报酬、相对于该领域中其他人的结论，本办公室撤回SCOPS关于8 C.F.R. § 204.5(h)(3)(ix)标准已满足的认定。

B. 关于该外国人的已发表材料

8 C.F.R. § 204.5(h)(3)(iii)的标准要求“ [在]专业或主要行业出版物或其他主要媒体上关于该外国人的已发表材料，与该外国人在其寻求分类的领域中的工作相关。此类证据应包括材料的标题、日期和作者，以及任何必要的翻译。 ”确定某一出版物是否符合专业或主要行业出版物的因素包括预期受众，以及对于主要行业出版物和其他主要媒体而言，相对的发行量、读者群或收视/收听率。参见6 USCIS Policy Manual F.2(B)(1), https://www.uscis.gov/policy-manual。

SCOPS承认记录中包含一篇与申请人及其工作相关的文章副本，由[已隐去]发表。然而，SCOPS认定，“ 该标准未满足，因为证据未表明该已发表材料发表于专业或主要行业出版物或其他主要媒体。 ”

在上诉中，申请人概括性地再次主张[已隐去]，因为它“ 被广泛[已隐去]公认为阿根廷三大主要经济报纸之一 ”且其具有“ 显著的国家发行量 ”。然而，他未指出记录中支持其陈述的文件证据。

正如SCOPS所承认的，记录中包含一篇发表于12025年的文章的副本，并附有经认证的英文译文。该文章涉及申请人在石油行业中的业务管理工作。然而，记录中该文章的英文译文并不满足8 C.F.R. § 204.5(h)(3)(iii)该项标准的字面要求。具体而言，该标准要求此类证据不仅包括出版物的标题和日期，还必须包括“ 材料的作者 ”。该文章的英文译文载明：“ 作者：I I ”。重复刊载该文章之实体的名称并不能指明材料的作者。材料的作者之所以重要，是因为为销售或推广某人产品或服务而制作的营销材料——包括雇主或相关个人付费的看似客观的内容——通常不满足8 C.F.R. § 204.5(h)(3)(iii)的标准。参见 generally 6 USCIS Policy Manual, supra, at F.2(B)(l)。我们注意到

该文章原文以英语以外的语言撰写，其原件似乎也未指明该材料的任何特定作者，从而令人怀疑其是否符合关于该外国人的已发表材料，或属于营销或委托制作的材料。一般参见同上；另参见 Matter of Ho, 19 I&N Dec. 582, 591-92 (BIA 1988)（规定申请人必须以独立、客观的证据指明真相所在，以解决记录中的歧义）。此外，正如 SCOPS 所指出的，记录也未证明 I I 符合该标准所设想的专业或主要行业出版物或其他主要媒体的类型。申请人未澄清其认为 I I 是专业出版物、行业出版物，还是其他形式的主要媒体，如上所述，这些类别以不同因素相区分。一般参见 6 USCIS Policy Manual, 同上, at F.2(B)(1)。例如，申请人在其 RFE 答复中将 I _ I 称为“ 主要行业媒体 ”，显然将主要行业出版物与主要媒体混为一谈，但其在上诉中又将 I I 描述为“ 阿根廷一家领先的经济报纸 ”，并主张其是主要媒体以及“ 阿根廷商业和金融领域具有记录地位的专业和行业出版物 ”。如上所述，申请人负有解决记录中歧义的举证责任。参见 Matter of Ho, 19 I&N Dec. at 591-92。尽管我们承认记录中包含来自 Similarweb.com 的关于 I I 的网络流量数据，但该信息并未说明其他商业和金融出版物的网络流量情况，无论是专门针对阿根廷受众还是一般而言。若无更多信息，Similarweb.com 的网络流量数据并未说明 I _ 的发行量、读者群或收视/访问量相对于其他类似出版物的情况。一般参见 6 USCIS Policy Manual, 同上, at F.2(B)(1)。

针对SCOPS的补证通知（RFE），申请人提交了两篇由I l就自身发表的其他文章的认证译本。我们注意到，发表于I I2025年的那篇文章呈现了一组在申请人于2025年4月提交I-140表格时尚不存在的重大事实。申请人必须在提交申请时即确立其寻求该福利的资格。参见8 C.F.R. § 103.2(b)(1)。签证申请不得基于对未来资格的推测而获批，也不得在申请人依据一组新事实取得资格后获批。参见Matter of Katigbak，14 I&N Dec. 45, 49（区域专员1971年）。申请人不得为使其有缺陷的申请符合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的要求而对申请作出重大变更。参见Matter of Izummi，22 I&N Dec. 169, 176（副专员1998年）。由于发表于I I2025年的文章呈现了一组在申请人提交I-140表格时尚不存在的重大事实，它不能——也确实没有——确立资格，我们无需进一步论述。参见8 C.F.R. § 103.2(b)(1)；另参见Matter of Katigbak，14 I&N Dec. at 49；Matter of Izummi，22 I&N Dec. at 176。申请人针对SCOPS的补证通知提交的另一篇日期为I 12019年的文章，提供了关于其“ 在20多年间跻身领先的地方商业报纸之列 ”的自报信息。然而，该2019年的文章并未说明I !在I I2025年发表涉案文章时是否仍是一份总体上领先的地方商业报纸，也未说明其在此期间形象可能发生了何种变化。申请人还提交了一份来自l II l的自报信息的认证英文译本，其中将I !列为l's媒体资产之一，形式包括各类新闻频道、音乐频道、报纸、广播电台及其他内容制作公司。该l !信息还提供了关于其媒体资产整体情况的自报数据

2024 年 10 月的发行量、读者群或收视/访问量的自报数据，尽管其未具体说明 I t 在总数字中的发行量、读者群或收视/访问量是多少，也未提供 2024 年 10 月以外的数据以证明其受众在孤立的一个月之外可能如何变化。而且，与上文所述的 Similarweb.com 信息一样，I l 的自报受众信息并未澄清其他类似出版物的受众信息是什么，以确立 I I 的发行量、读者群或收视/访问量相对于其他类似出版物如何比较。一般参见 6 USCIS Policy Manual, 同上, at F.2(B)(1)。

记录中还包含从路透社研究所《2024 年数字新闻报告》中摘录的六页副本。然而，该摘录主要由报告的封面页和两份目录组成，并未涉及 I t 的发行量、读者群或收视/访问量，也未涉及它相对于其他类似出版物如何比较。一般参见同上。

基于上述理由，记录不满足 8 C.F.R. § 204.5(h)(3)(iii) 的标准。

由于即使申请人满足 8 C.F.R. § 204.5(h)(3)(viii) 的标准，其也不会满足 8 C.F.R. § § 204.5(h)(3)(i)-(x) 中 10 项标准中的至少 3 项，我们保留对该标准的意见。参见 INS v. Bagamasbad, 429 U.S. 24, 25 (1976)（指出机构无需对最终决定不必要的问题作出“ 纯粹咨询性的认定 ”）；Matter of L-A-C-, 26 I&N Dec. 516, 526 n.7 (BIA 2015)（在申请人本已不符合资格的情况下，拒绝在上诉中处理替代性问题）。

III. 结论

国会为杰出能力外国人设定了非常高的基准，要求申请人证明“ 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 ”，并提交“ 大量文件 ”以表明其成就已在该领域获得认可。该法第 203(b)(1)(A)(i) 条。由于申请人未满足 8 C.F.R. § 204.5(h)(3) 的门槛“ 初始证据 ”要求，我们无法认定其为具有杰出能力的外国人，也无需根据该法进一步分析实质。参见 Kazarian, 596 F.3d at 1119-20；另参见 Nagaiah v. Allen, 784 F. Supp. 3d 798, 814 (E.D. Pa. 2025)（认定该法规“ 为寻求杰出能力签证的申请人确立了必要但非充分的证据要求 ”）。因此，我们拒绝作出并在此保留本事项的任何最终实质审查。参见 INS v. Bagamasbad, 429 U.S. at 25。

裁定：上诉被驳回。

通知：本决定构成本事项的最终决定。提交动议不会推迟该决定的效力。8 C.F.R. § 103.5(a)(1)(iv)。非法居留、或本不可入境或可被驱逐的外国人，可能因签发 Form I-862（出庭通知）而根据该法第 240 条面临驱逐程序的启动。该等程序可能导致其被驱逐出美国，并可能使其未来无法获得签证或其他移民福利。